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25189

聯絡人:朱姝瑾

電 話:04-37061351

受文者: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74588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七 (0174588A00\_ATTCH1.ods、0174588A00\_ATTCH2.ods)

主旨:為辦理「教育部所屬國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 (非屬衛生福利部公費對象者)流感疫苗接種」事宜,詳 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降低校園流感傳播率,本署自111年度起提供教育部所屬 國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接種流感疫苗。
- 二、請貴校依下列對象進行意願調查及造冊:
  - (一)正式專任合格教師(含編制內專任運動教練)。
  - (二)專職行政人員。
  - (三)長期代理教師、長期代課教師。
  - (四)教學支援人員。
  - (五)工友、警衛、司機及廚工(不包含公辦民營、外訂團膳)。
  - (六)國小附幼職員。
- 三、倘為衛生福利部公告之公費對象(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、具有潛在疾病者、高風險慢性病者、50歲以上成人、







100009740

孕婦及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),不列入本次調查範圍。

- 四、請於111年1月10日(星期一)前,將「接種人數調查表」 核章後函報本署(「接種名冊」請留存校),逾期視同貴 校人員無接種疫苗之需求。
- 五、各校接種當日衛生單位及醫院會以名冊所填報之人數為依據,為利疫苗準備及事前規劃工作,不接受當日臨時造冊 或增加人數,亦不接受指定疫苗廠牌。
- 六、旨案預計明年(111年)10月至12月辦理接種作業,為珍惜醫療資源,請貴校覈實調查填報需求,倘貴校所報人數與111年度實際接種率低於90%,將列為112年度本署核配疫苗人數之參據。
- 七、檢附「111年度教育部所屬國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 工流感疫苗接種人數調查表」及「111年度教育部所屬國私 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工流感疫苗接種名冊」各1份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 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: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本署學安組電2021/12/24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